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 国际民用工程合同(优秀9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一

一、施工范围。使用挖掘机挖掘土方。

四、承包费用。工程计费：

五、权利和义务

1、乙方自行负责设备的保管、维修、保养、辅油及其相应费用。

2、乙方操作人员要必须按挖掘技术要求的进行挖掘操作。

六、安全责任。乙方应及时为操作人员购买相关保险，乙方必须按正确的操作方法进行施工，确保安全。如因乙方施工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概不负责。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 方：

代 表 人：

盖：____日期：_____年____月日乙 方：

代 表 人：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二

xx公司(其总部设在××××, 以下称“甲方”)与xx工程公司(其总部设在××××, 以下称“乙方”), 经过友好协商, 乙方同意为甲方在xx国的xx项目的施工提供劳务, 为此与甲方签订本劳务合同。

(一) 合同目的

本合同的目的: 乙方根据本合同条款向甲方提供技术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人员(以下称为派遣人员), 甲方向乙方支付报酬。

为保证甲方工程的顺利完成, 双方应互相协作, 认真执行合同。

(二) 人员派遣

1. 应按双方商定的计划派遣人员(详见附表2)。甲方对所需派遣的人员应提前两个月用书面正式通知乙方。乙方同意在派出前一个月向甲方提交派遣人员一览表, 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工种、护照号码及xx国申请入境所需要的资料。
2.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人员(从其居住国)的出境手续, 并承担与此有关的各项费用。在xx国的入境和居住手续由甲方办理, 并负担与此有关的各项费用。
3. 根据工程计划的需要, 派遣人员可随时增加或减少。
4. 如要增加派遣人员时, 甲方同意提前两个月向乙方总部提出派遣人员计划。增加人员的工资, 按本协议附件1所列工资标准支付。增加如系新工程, 其工资标准应由双方驻工地的代表商定。

5. 根据工程进度，如现场需要减少人员，则应由双方现场代表商定后实施。

(三) 准备费

甲方同意付乙方派遣人员的准备费每人____美元。准备费应在向乙方提交派遣计划的同时电汇乙方____银行____帐号。

(四) 工资

1. 派遣人员原工资应按附件中所商定的工资表支付。工资的计算应从派遣人员离开乙方所在国xx机场之日起到离开ems国____机场之日止。乙方同意在安排航线时尽可能取最短路线，缩短时间。

2. 派遣人员的基本工资详见附件1。

3. 基本工资以月计算，凡不满一个月的按日计算，日工资为月工资的25%。

4. 根据xx国目前的经济情况，派遣人员基本工资每年应增长15%。

(五) 工作时间及加班

1. 乙方人员的工作时间为每月25天，每周6天，每天8小时。

2. 每周休假一天，具体休假日期可由双方在现场安排。

3. 由于材料短缺、气候条件等影响不能正常施工时，经双方协商可以临时调整工作内容，如因上述及其他甲方原因造成停工时，甲方同意支付乙方人员的工资。

4. 如工作需要并经双方同意，乙方人员可以加班。甲方按下

列标准支付加班工资；

(1) 平时加班工资为基本工资的125%；

(3) 节日加班工资为基本工资的200%；

(4) 加班工资计算方法如下：

$(\text{月基本工资} / 200 \text{小时}) \times \text{加班小时数} \times \text{加班工资的百分率}$

(5) 上述加班工资和基本工资同时支付。

(六) 伙食

1. 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厨房全套炊餐具及冷藏设备，由乙方自行办理伙食。

2. 甲方同意付给乙方每人每天____美元的伙食费，包干使用。

3. 食堂用水、用电和燃料以及生活物资采购用车由甲方提供并支付费用。

(七) 节日和休假

1. 所有乙方人员有权享有ems国政府的法定节日。

2. 所有乙方人员在工作满11个月零10天后，应享受20天的回国探亲假，其esm国____机场至stu机场的往返机票由甲方支付。应尽可能安排最短的航线。

3. 如果现场施工需要乙方人员推迟回国休假，乙方同意说服其人员延期休假，甲方同意为了补偿乙方人员的. 损失，应给予适当的报酬。

4. 关于补偿上述损失的报酬，可根据当时的情况由双方现场

代表商定。但这项补偿不应少于ems国____机场至xx机场之间的单程机票价金额。

5. 乙方人员由于家属不幸等原因，工作满半年以上时，经双方现场代表协商同意，可以提前享用探亲假。如有关人员已享受回国休假，其往返旅费应由乙方负担，对这一事假甲方不支付工资。

(八) 旅费及交通

1. 甲方负担乙方人员从stu机场至工程现场之间的往返旅费和航空公司招待之外的必须的食宿费，但乙方应努力减少这项额外费用的开支，甲方同意支付乙方人员进入xx国的入境费用(例如机场税等)。

2. 甲方负责提供乙方人员上下班交通工具，同时也提供现场代表、工程师及其他管理人员的工作用车。

3. 乙方应凭机票或收据(按购票当日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向甲方结算。

(九) 税金

乙方人员应在____(其原居住国)交纳的一切税金由乙方量;乙方人员在ems国交纳的一切税金由甲方负担。

(十) 社会保险

1. 乙方人员在合同有效期内的人身保险，由乙方自行办理。甲方同意支付乙方派遣人员每月____美元的人身保险费。

2. 乙方人员在工地发生工伤，甲方只承担其医疗费用，如发生死亡事故，乙方应负担所有费用，包括善后安葬和抚恤。

3. 如乙方人员因工作事故或疾病死亡时，遗体运回其原居住国或就地埋葬，遗物运回其原居住国，一切有关费用由甲方负担。

4. 派遣人员经医生证明因疾病或工伤而缺勤30天以内者，发给基本工资；在30天和90天之间者发给基本工资的60%。超过90天者则不发工资。

(十一) 医疗

1. 乙方所有人员在xx国发生工伤或疾病时，其医疗及住院费用由甲方支付。

2. 现场医务室需用的常用药品和器具，由乙方向甲方提出购置计划，经甲方同意后，由乙方在其本国或其他地方采购，费用由甲方支付。

3. 乙方人员在200人之内，配备医生一名，男护士一名。超过200人时，是否增加医务人员，由双方现场代表研究确定。

(十二) 劳保用品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三

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地址：

性质：联系电话：

乙方(劳动者)名称：

性别：

出生年月：

住址：

联系电话：

居民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承诺共同遵守。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四

第一部分

一般条款

定义

第一条

（一）在合同中，除合同内容另有要求外，下列词定义如下：

（1）“业主”，名称将在第二部分中具体标明，指雇用承包人的一方，或业主的法定继承人，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包括业主的受让人。

（2）“承包人”指标书被业主接受的投标人或投标公司，包括承包人的私人代表，继承人和经业主同意的受让人。

（3）“工程师”指第二部分中确定的工程师人选，或经书面通知承包人，由业主随时任命的代行工程师职责的工程师人

选。

(4) “工程师代表”指任何常驻工程师、工程师助手，或由业主或工程师任命履行第二条规定的职责的人选。对工程师代表的授权应由工程师书面通知承包人。

(5) “工程”包括永久性工程和临时性工程。

(6) “合同”包括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标价的工程量表、单价或价格表、标书、接受证书和合同协议（如已完成）。

(7) “合同价格”指在接受证书中确定的数额，可按合同条款的规定增减。

(8) “建筑设备”包括施工和维修所需的全部设备，但不包括构造永久性工程的材料。

(9) “临时性工程”指施工和维修所需的各种临时工程。

(10) “永久性工程”指按合同将施工和维修的永久工程。

(11) “技术规范”指在标书或标书修正中确定的规范，也包括由工程师提供或书面同意增加的部分。

(12) “图纸”包括技术规范中包含的图纸，经工程师书面同意的对图纸的修正，以及由工程师提供或书面同意的其他图纸。

(13) “现场”指建筑工程师设计的永久性或临时性工程所需的土地及其他场地，以及业主提供的施工所需土地或场所、或其他合同中规定构成现场的部分。

(14) “同意”指书面同意，包括随后对口头同意的书面确认。

(二) 合同内容需要时，单数表示的词也包括复数的含义，反过来也是这样。

(三) 合同条款中的标题和边注不被视作合同的一部分，在解释合同不予考虑。

(四) “费用”一词包括现场内外发生的通常费用开支

工程师及工程师代表

第二条?工程师应负责履行发出指令、颁发证书等合同规定的义务。如果在业主对工程师的任命中要求工程师在履行其部分职责时需经业主特殊同意，应在第二部分中予以规定。

工程师可随时书面授权其代表代行其职权，但应向承包人和业主提交书面授权文件。在授权期间，工程师代表的决定对承包人和业主来说等同于工程师本人的决定。

以下情况如此办理：

(1) 工程师代表未否定的工程、材料，工程师仍有权否定，并决定拆除相应的建筑。

(2) 若承包人对工程师代表的决定不满意，有权提请工程师亲自判定。

转让和分包

第三条?未经业主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全部或部分合同，或合同收益（除了向承包人的开户银行支付到期款项外）转让。

第四条?承包人不得分包整个工程。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承包人未经工程师的书面同意，不得将工程的任何部分分包出去。即使工程师同意分包，承包人仍将承担合同义务。分包人及

其代理人、工人的行为、失误、失职将象承包人及其代理人、工人的行为、失误、失职一样，由承包人承担责任。为某部分工程提供劳力将不被视作分包。

合同文件

第五条

（一）在第二部分将写明下列条件：

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

合同适用哪国的法律，按哪国法律解释；

如果文件用同一种以上语言书就，文件按哪种语言解释，就在第二部分中将其定为以这种语言为准。

（二）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合同第一、二部分的条款比其他条款更具约束力。构成合同的几个文件可互相解释，在发生歧义和不一致时，将由工程师向承包人作出解释。

如果工程师对歧义进行解释时，导致承包人增加未预见的开支，经工程师证明，业主应支付相应的款额。

第六条

（二）承包人所在工程现场保留一份图纸副本，以便工程师及其代表，或工程师书面授权的人士随时审查。

（三）如果工程师不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图纸或命令，导致工程延误或中断，在此情况下承包人要书面通知工程师。通知中应详细描述所需图纸、命令，为什么需要，何时需要，以及否则可能造成的延误和停工。

第七条?在工程进行中，工程师有权随时向承包人提供正确施

工所需的图纸和指示。承包人应执行且受其约束。

一般义务

第八条

(一) 根据合同条款，承包人要认真进行工程建设维护工程。只要合同规定需要，为了建设和维护工程承包人应暂时或长期提供劳力、材料、建设机械等。

(二) 承包人将对施工现场操作和建筑方法的恰当、稳定、安全负全部责任。除非在合同中另有规定，承包人对工程师决定的永久性和临时性工程的设计、规格不负责任。

第九条?如果修正需要承包人签订并执行的一个合同协议，协议由业主人准备并承担费用。

第十条?为了执行合同，承包人在标书中应承诺按要求提供一份承包人和业主共同同意的_____公司、银行或其它保障机构开出的保函。保函数额不超过验收证书中所要求的保函数额。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承包人将负担全部费用。

第十一条?业主应在招标文件中向投标者提供经过考察获得的有关工程的水文及地层资料。标书正是以这些资料为基础的，但承包人对自己的理解负责。

承包人被视作在提交标书前，已检查了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掌握了关于工程性质的信息，包括地层情况，水文、气候状况，完成工程所需材料，到达现场的交通和食宿问题等。总之，承包人被认为已掌握了可能影响投标的一切必要信息，包括风险，偶发事件。

第十二条?承包人被认为在其标书的工程量和价目表中已规定好价格。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这一价格已被认为包含了

其履行合同义务，正确执行合同的全部所需。如果执行合同过程中，承包人遇到一些他认为有经验的承包人也不能预见的情况或人为障碍（天气状况除外），他将向工程师代表提交书面通知。如果工程师确认其不可预见性，将要求业主支付承包人在这种情况下增加的费用。包括：

（1）为执行工程师相应指示的合理费用；

（2）在没有工程师特别指示时，采取工程师同意的恰当措施的合理费用。

第十三条?承包人根据合同规定建设工程，要得到工程师满意的肯定。无论合同中是否有规定，工程师有关工程的指示承包人必须执行。承包人只接受工程师的指示，或在第二条的情况下接受其代表的指示。

第十四条

（一）承包人中标后，应在第二部分条件中规定的时间内向工程师提交一份执行合同的顺序计划，待工程师肯定。承包人随时应工程师或其代表的要求，提供详细叙述他进行工程安排的书面报告。

（三）承包人向工程师或其代表提供这样的计划，并不免除他的任何合同责任。

第十五条?承包人在工程进行过程中或在工程师认为履行合同义务必要时，提供监督管理。承包人或其一位经工程师书面同意的全权代表应随时在现场，并负责监督管理。工程师可随时撤销对全权代表的确认，如果这样，承包商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撤销对其的授权，不再录用他，并提供替代人选。全权代表将代表承包人接受工程师的指示，或按第二条规定接受工程师代表的指示。

第十六条

(一) 承包人在工程进行中，需在现场雇用如下人选：

(1) 在自己的专业范围内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能胜任监管工作的副代理人，工人领班和带头人。

(2) 为及时妥善地完成工程所需的熟练、半熟练和非熟练工人。

(二) 工程师有权要求承包人立即解雇其雇用来执行合同的人员，这些人员在工程师看来未履行职责或不称职。被解雇的人员未经工程师的书面同意，不得再被雇用。被解雇人员的职位应立即由工程师同意的称职人选接替。

第十七条? 承包人负责根据工程师的书面指示正确地开始工程，保证工程位置、面积、水平面及各部分组合的质量，提供工程所需工具、设备和劳力。如果在工程进行中，在这些方面发生错误，承包人应负担改正的费用，直至令工程师或其代表满意，除非这些错误是由工程师或其代理提供的不准确的书面资料造成的，在这种情况下，改正费用由业主承担。工程师或其代表对开工和任何水平面路线的检查并不免除承包人保持其正确的义务，承包人应仔细保护保存开工中使用的水准基点、观测轨道、测标等。

第十八条? 如果在工程进行中，工程师要求承包人钻孔或挖深坑，应书面提出要求。除非这一费用已包括在工程表中，否则这一要求将被视作根据第五十一条提的附加要求。

第十九条? 承包人在需要的时间和地点，或应工程师或及代表的要求，或应权威机构的要求，自己承担费用提供灯光，警卫等来保卫工程，保障公众的安全和便利。

第二十条

(一) 从工程开始到按第四十八条规定的竣工证书中规定的日期，承包人负全部责任。如果工程师发出部分永久性工程的竣工证书。则承包人从证书中规定的日期起不再对这部分工程负责，这部分工程的责任转至业主。承包人要对尚未完成将在维护期内完成的工程负全部责任，除了“意外风险”以外任何原因造成的对工程或部分工程的损害、损失，承包人要负责负担费用修理好，以确保永久性工程完工时状态良好，符合合同的要求和工程师的指示。如果发生“意外风险”，则承包人按工程师的要求和第六十五条的规定修复，费用由业主承担。承包人在完成未竣工工程或履行第49、50条合同义务时，操作对工程造成损害，也要负责任。

(二) “意外风险”包括战争、敌对（无论是否宣战）、侵略，反叛、_____、_____或军事政变内战，或在工程进行中，由承包商的雇员、分包人制造的_____、混乱，或业主使用、占用部分永久性工程，或由于工程师工程设计的原因，由核燃料燃烧或有毒爆炸物引起的辐射和污染，以及爆炸引起的各种后果，以音速、超音速飞行的飞行物的声波压力，和其他有经验的承包不能预见的事件，所有这些被称作“免除风险”。

第二十一条?不限制第二十条规定的责任义务，承包人要以业主和承包人的联合名义，对按合同条款在第二十条规定的时间内对除免除风险以外的任何损失投保，同时还要对维护期前产生的原因在维护期内造成的损失和承包人为履行第四十九、五十条义务而采取行动引起的损失投保，应_____：

(1) 工程及应放入工程中的材料、设备，或加上第二部分相应条款规定的款额；

(2) 承包商购买的替代建筑工具和其他物品。

_____人和_____条款均需经业主同意，业主不得无缘由地不同意。承包人应要求随时向工程师或代表出示_____单和已付

的_____金收据。

第二十二條

（一）除合同另有規定外，承包人对建设和维护工程中人员伤害、材料损失及财产损失对业主造成的损失和索賠进行补偿，及对有关的索賠、诉讼、损失、费用开支等进行补偿，以下补偿和损失除外：

（1）工程或部分工程永久使用或占用土地；

（2）业主在任何土地上建设工程或部分工程的权利；

（3）为按合同规定建设和维护工程构成的不可避免的人员和财产损失；

（4）由业主其代理人、或非承包人雇用的分包人的行为或失职造成的人员和财产损失，承包人认为由业主的代理人造成的损失，且可公正的认为是业主的责任，由此引起的索賠、诉讼、损失、费用、开支等。

（二）业主应对按（一）款规定导致承包人遭受的索賠、诉讼、损失、费用和开支进行补偿。

第二十三條

（一）在开始建筑工程前，承包人在不限制其第二十二條规定的义务的情况下，应对非第二十二條原因造成的，而由执行工程合同造成的财产（包括业主的）损失或人员（包括业主的雇员）伤害，其所要承担的责任投保。

（二）_____人和_____条款均需业主的同意，业主不得无缘由的不同意。_____金额不少于标书附件的规定。承包人应要求随时向工程师或其代表出示_____单和已付的_____费。

(三) 应有这样一个条款，即发生承包人应得到补偿的损失时，而该_____受益人为业主，则_____人就这一损失造成的开支、费用对业主进行补偿。

第二十四条

(一) 业主不对由承包人或再承包人雇用的工人受伤或发生事故造成的损害负赔偿责任，除非事故或伤害是由业主或其代理人的行为或过失引起的，承包人应补偿业主，补偿由此引起的索赔、诉讼、费用、开支等。

(二) 承包人应对发生这样的事故为自己所负的责任投保。_____人应经业主同意，但业主不得无缘由地不同意。承包人应在雇用工人完成工程的过程中继续_____，应要求随时向工程师或其代表出示_____单和已付的_____费收据。如果再承包人已为其雇用的工人投保，但以业主为补偿对象，则承包人的投保义务被视作已履行。承包人需要求再承包人随时应要求向工程师或其代表出示_____单和已付的_____费收据。

第二十五条?如果承包人未履行第二十一、二十三、二十四条的_____义务，或其他合同要求的_____义务，业主将进行相应投保，支付_____金，随时从应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或认作承包人的负债。

第二十六条

(一) 承包人应注意所有国家、政府的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及与执行工程合同有关的地方或其他权利机构的规章制度，以及财产和权利将受到工程影响的公共团体和公司的规章，并交纳规定的费用。

(三) 如果工程师确认承包人应付这样的费用，则业主应再支付给承包人。

第二十七条?任何在工程现场发现的化石、钱币、有价物、或文物、建筑物和其他具有地质、考古价值的物品均属业主的财产。承包人应采取恰当的措施，防止他的工人或其他人移走或损坏这些物品，并立即通知工程师代表，然后按代表的指示处理这些物品，费用由业主承担。

第二十八条?承包人应保证业主不受对工程施工中使用的建筑设备、机械材料方面受保护权利和专利权，设计、_____等侵权行为引起的索赔和诉讼的损害，并对其所受损害、支付的费用、开支进行补偿。除另有规定外，如果要为工程建设需取得石头、沙子、砂砾、泥土和其他材料，承包人负责支付吨位费、使用费租金和其他费用。

第二十九条?凡是工程建设所需要的操作，只要符合合同的要求，均可进行，但不应在不恰当的情况下妨碍公众的便利，不应妨碍公共或私人道路的通行、使用和占用，无论财产所有人是业主还是其他人，如果发生承包人负责的这类事件，承包人应保证业主不受由此引起的索赔、诉讼、损失、费用、开支的损害，并对其进行补偿。

第三十条

(一) 承包人应采取各种必要的手段，防止与工程现场相通的公路、桥梁由于施工而遭受损害。承包人和再承包人应选择路线、_____，限制分散卸货，使因运输设备、材料到施工现场增加的运量被限制在合理范围内，从而避免对公路、桥梁不必要的损害。

(二) 如果承包人需要运送货物经过部分公路、桥梁，包括建筑设备、机械，建成的部分工程，而这种运送极有可能损坏公路、桥梁，除非采取特殊保护和加固措施。承包人在运送货物前应通知工程师或其代表货物的重要及其他特殊事故，还要告知他打算采取的保护、加固方法。除非工程师在接到通知14天内指示不必要采取这样的方法，承包人将采取行动

或按工程师的要求实施修改后的方案。除非承包人在工程量表中包含了保护加固公路、桥梁的任务，保护加固费用由业主向承包人支付。

第三十一条?对不包括在合同中的工程和业主签订的其他与合同工程有关的辅助合同项目，承包人按业主要求，为其他业主雇用的承包人及其工人，业主雇用的工人和其他在工程现场可雇用的机构进行工作提供合理的机会。如果承包人应工程师或其代表的要求，为其他承包人业主或其他机构使用他负责维护的路段提供便利，或使用他施工现场的脚手架等其他设备，或提供类似的服务，则业主应向承包人支付工程师认为合理的费用。

第三十二条?在工程期间，承包人应保证工程现场没有不必要的障碍物，妥善储存、处置建筑设备和多余的材料，从现场清理走残余物、垃圾和其他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

第三十三条?工程完成后，承包人应把所有建筑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从现场清理走，使其整洁，令工程师满意。

第三十四条

(一) 承包人自己安排雇用当地或其他来源的劳工，除合同另有规定外，负责劳工的交通、食宿和工资。

(二) 只要按当地情况可行，承包人应向工程现场的人员、工人提供适当饮用水和其他用水，并令工程师代表满意。

(三) 除非按照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政府规章，承包人不得进口、出售、给予、易货或处置任何烈性酒和毒品，也不得允许再承包人、代理人或雇员进口、销售、赠予和易货及处置。

(四) 承包人不得也不允许向他人给予、易货，处置任何武

器、弹药。

（五）承包人在处理与雇用工人的关系中，应充分考虑公认的节假日及导致和其他习俗因素。

（六）一旦爆发了传染病，承包人将遵守并执行政府或地方医疗卫生机构为治疗疾病所制定的规章、命令及要求。

（七）承包人应随时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雇员中发生非法_____或混乱行为，并保证工程附近地区人员和财产的安全、和平。

（九）其他有关劳工和工资的条款如有必要可在第二部分的第三十四条作出规定。

第三十五条?承包人应工程师的要求，向工程师代表或其办公室，按要求的格式和时间提交一份详细报告，报告其在工程现场雇用的监督人员和不同等级工人的情况。如工程师代表要求，还应报告建设设备的情况。

材料和工艺

第三十六条

（一）各种工程材料和工艺均应符合合同的规定和工程师的指示，且随时接受工程师的检验。检验可在制造、装配地、施工现场或合同规定的任何地点。承包人要为检查、测量、检验工程及其质量，或材料的重量、数量提供所需的帮助、工具、机械、劳力和材料，如果工程师要求，承包人应将材料在应用于工程前提供样品供检验。

（二）如果合同中有明确规定，则提供样品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否则费用由业主支付。

(三) 合同中明确要求的检验，其费用由承包人负担。对于那些货载检验和工程设计是否符合要求的检验，在合同中均有列举，承包人可将其费用计入投标价格。

(四) 如果是工程师要求的检验，而

(1) 合同中没有规定，或

(2) 合同中未列举，或

(3) 虽有规定，但工程师指示由_____的第三人在现场、制造、装配地以外的地点进行检验，当检验表明工艺、材料不符合合同条款或工程师指示时，检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否则，费用由业主负担。

第三十七条?工程师和他授权的任何人随时可以去工厂、工程准备地或工程所需材料、制成品、机械的来源地。承包人应为他们获得这种权利提供一切便利和帮助。

第三十八条

(一) 未经工程师或其代表的同意，任何工程不得被覆盖或遮掩，承包人要为工程师或其代表提供充分的机会，检验将被覆盖或遮掩的工程，并在永久性工程开始前检查地基。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工程师代表部分工程或地基待于检验。工程师代表不应拖延这样的检验，除非他认为检验没必要，并通知承包人。

(二) 应工程师的指示承包人要随时打开已覆盖的工程部分，并负责再次施工至工程师满意。如果被覆盖和遮掩的工程部分符合合同的要求，且满足(一)的条件，则开盖和再施工费用由业主承担。否则，所有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第三十九条

(一) 在工程施工中，工程师有权随时书面要求：

(1) 按要求把工程师认为不合适的材料在指定的时间内从现场清理走；

(2) 用合适的材料替换；

(3) 无论先前是否检验过或已支付中期付款，工程师认为不符合合同的材料要换掉，不合格的工艺要重新施工。

第四十条

(一) 承包人应工程师的书面要求，在工程师认为必要的时间内，停止工程或部分工程的施工，如有必要在此期间要负责保证工程的完好，承包人按工程师指示这样做所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业主承担。但以下情况除外：

(1) 在合同中规定的停工；或

(2) 由承包人的错误而引起的必要停工；或

(3) 由工程现场天气引起的必要停工；或

(4) 非由工程师或业主的错误引起，或不由第二十条“免除风险”引起的，为正确施工或保证工程安全的停工。

如果承包人不在工程师提出要求后的28天内书面通知工程师其要求，则无权获得额外的费用。如果工程师认为承包人的要求是合理的，则由他来决定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额和停工时间。

开工时间和延误

第四十一条?在接到工程师的书面通知后（除非在工程师命令或认可，或承包人不能控制的情况下），承包人应在标书附

录中规定的期限内开始工程施工，且迅速不拖延。

第四十二条

（一）业主在工程师书面命令开工后，应授权承包人使用部分现场，使承包人能开工和按第十四条规定的进度计划施工。此后业主按施工计划的要求，在书面通知工程师后，应授权承包人使用施工所需的其他现场部分。如果业主不能按本条规定授权承包人使用现场，而导致承包人误工或增加费用，由工程师决定延长完工期，并确定应由业主承担的补偿承包人的合理费用开支。

（二）承包人将承担通向施工现场的特殊或临时道路通行费用。承包人将支付为进行工程而在现场外膳宿供应费用。

第四十三条?按合同要求，在整个工程完成前各部分工程要完工，整个工程应在合同第四十八条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期限从标书附录中规定的开工期的最后一天算起。可按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延期。

第四十四条?非由于承包人的错误行为，而由于增加工程量或工程延误或特别恶劣的天气原因，或其他可能发生的特殊情况，承包人有权要求工程延期。延长时间由工程师决定，并分别通知业主和承包人。除非承包人在额外工程开始后或特殊情况发生后28天内向工程师代表提交详细情况，说明其有权获得延期，工程师不一定把增加工程量和特殊情况列入考虑。承包人提供的情况要准备接受调查是否属实。

第四十五条?除非合同中有相反的规定，未经工程师代表的书面允许，任何永久性工程不得在确认的休息时间一夜间或星期天进行，也不得在其他当地的假日进行。但为挽救生命或财产或维护工程安全需要采取不可避免的行动时，承包商应立即通知工程师代表，本条款的规定不适用于传统轮作或倒班进行的工作。

第四十六条?如果因承包人无权要求工程延期的原因，工程师认为工程进度太慢，不能确保按规定时间或在延长期限内完工，或完成某部分工程，将书面通知承包人。承包人要采取必要的措施，工程师将同意加速工程进度，以便能在规定时间或延长期限内完工或完成某部分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他人为采取这样的措施多付款。如果因接到工程师这样的通知，承包人需得到其允许在休息日一夜间或星期日或当地的假日工作，工程师不得无故拒绝。

第四十七条

(二) 如果在全部工程完工前，部分工程按第四十八条规定已经工程师确认完成，业主已开始使用，且合同中没有其他条款作相应规定，则应支付的违约罚款按已完成工程占全部工程价值的比例削减。

(三) 如果愿在合同中规定有关全部或部分工程完工的奖励，可在第二部分的第四十七条规定。

第四十八条

(二) 同样，按(一)规定的程序，在如下情况下，承包人可要求工程师发出竣工证书：

(1) 在合同中规定了另外完工期限的部分永久性工程完成；

(2) 工程的一部分已经完成，令工程师满意，且已被业主占用。

(三) 如果部分永久性工程已完成且令人满意地通过了合同规定的最后检验，工程师应在全部工程完工前发出这部分工程的竣工证书。一旦证书发出，承包人即被视作已承诺在维修期完成未完成的工作。

（四）如果针对部分工程在全部工程完成前发出了竣工证书，如证书中未明示，并不视作在地面或地表重做工作已完成。

缺陷责任

第四十九条

（一）“缺陷责_____”一词指标书附录中定义的缺陷责_____，从工程师按第四十八条规定确认的完工日开始计算。如果工程师发出了多份竣工证书，则分别从其完工日开始计算，各部分工程的缺陷责_____作相应规定。

（二）为了按合同的条件在缺陷责_____结束后尽可能快地将工程转给业主且令工程师满意（合理损耗除外），承包人应尽快完成按48条的规定在完工日尚未完成的工作。在缺陷责_____内，或缺陷责_____结束后14天内，工程师或其代表如在检查中发现问题，书面通知承包人后，承包人应负责修理、修正、重建、调整、改正缺陷和其他错误。

（三）如果工程师认为需要修理等工作是因为承包人使用的材料、工艺不符合合同的要求，或因为承包人未履行合同中明确规定或不言而喻的他的义务，则修理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工程师认为是其他原因造成的，则费用将得到评估，算作增加的工作量。

（四）如果承包人未做前款工程师要求的工作，业主有权雇用他人做此工作。如果工程师认为此工作本应由承包人自己支付费用完成，则产生的费用业主可向承包人索取，或从应付给承包人的钱款中扣除。

变更、增加和省略

第五十一条

(一) 若工程师认为有必要，他可对工程的形式、质量、工程量作变更，他有权要求承包人完成下列工作：

- (1) 增加或减少合同工程的工程量；
- (2) 省略部分工作；
- (3) 改变部分工程的特性或质量；
- (4) 改变部分工程的地层、路线、位置和面积；
- (5) 为完成工程增加必须的工程量。

但这样的变更不会使合同失效，变更所需费用将在确定合同价格时予以考虑。

(二) 没有工程师的书面命令，承包人不得作变动。如果增加或减少工程量不是由于本款规定的要求，而是因为与工程量的规定相比或多或少，则不要求书面命令。如果工程师因为某种原因认为可以口头命令，则承包人应按命令去做。不论在承包人开始执行命令前后，工程师提出的对口头命令的书面确认，都被视作本款意义上的书面命令。如果承包人在7天内书面向工程师确认其口头命令，工程师14天内未与驳回，则被认为是工程师所作书面命令。

第五十二条

(一) 所有按工程师命令增加或省略的工程量均应按合同价格表中工程师认为适用的项目进行估算。如果工程师认为没有合适的项目可供选用，则应由工程师和承包人商谈达成一个适当的价格。如果双方意见有分歧，由工程师决定一个他认为适当的价格。

(二) 如果工程师认为因工程量有所增加或减少，使合同中

规定的某项工程的价格不再合理，则应由工程师和承包人商谈达成一个适当的价格。如果双方意见有分歧，则由工程师决定一个他认为适当的价格。

(1) 承包人通知工程师他打算要求额外付款或改变价格，或

(2) 工程师通知承包人他打算改变价格。

(1) 变动命令累计的结果，和

则合同价格应由承包人和工程师商量修正。如果双方意见不一致，由工程师在考虑使用材料，相关因素及承包人执行合同总费用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价格。

(四) 如果工程师认为有必要可书面命令增加的工程或替换工程采用加班形式完成。承包人将按合同中加班表的有关规定，以其标书中附录的价格表为基础得到支付。

承包人应向工程师提供必要的收据、凭证，在订材料之前，向工程师提交报价表，待其批准。

针对所有加班进行的工程，承包人应在其进行中每天向工程师代表提供详细清单，注明所有加班人员的姓名、职务和加班时间，一式两份，还应提供说明书，标明加班中使用的材料和设备的规格、数量（不包括前面提到的按加班表增加工程量所使用的设备），一式两份。清单和说明书经工程师代表确认后，将在其中一份上签字，退还承包人。

(五) 每月承包人应向工程师代表提交一份详细、全面的报告，说明他认为自己应得的增加款额，和前一个月他应工程师要求增加的工程量。

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

第五十三条

（一）承包人提供的所有建筑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在运到施工现场后，均视作完全用于工程施工。除非是把它们从现场一部分移到另一部分，否则在没有工程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移动。而工程师不得无故不同意。

（二）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即时从现场把所有建筑设备、临时工程及剩余的材料清理走。

（四）如果因工程需要，需进口某些建筑设备，业主应帮助承包人在需要时从政府部门得到必要的许可，以便按上款清理现场时再出口这些建筑设备。

（五）业主应帮助承包人在需要的时候为工程所需的建筑设备、材料和其他物品通关。

（六）其他影响建筑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的条件可在第二部分的第五十三条中作出规定。

第五十四条?执行第五十三条并非暗示工程师同意选择这样的材料或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事项，也不妨碍工程师拒绝使用某种材料。

计量

第五十五条?工程量表中的工程量只是估计数字，不应认为是承包人履行合同义务所进行的实际工程量。

第五十六条?除非另有规定，工程师应计量并决定按合同进行的工程量的价值。如果工程师要对某部分工程进行计量，应通知承包人授权的代理人或代表。代理人或代表应立即参加或派一名有资格的代理人帮助工程师或其代表进行计量，并提供所有工程师或其代表要求的详细情况。如果承包人未参

加或未派代理人参加，则工程师进行的计量或他同意的计量被视作对工程量的正确计量。如果计量永久性工程时需要记录和图纸，工程师代表应按月准备记录和图纸。如果承包人被书面要求，应在14天内参与检查这些记录和图纸，并决定是否同意工程师代表准备的记录和图纸，如果同意应签字。如果承包不参加检查，记录和图纸则被视作是正确的。检查完毕后，承包人应在14天内书面通知工程师代表哪一部分记录和图纸他认为不正确，由工程师作出决定，否则即使承包人不同意或不签字，记录和图纸也被视作是正确的。

第五十七条?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计量应采用净值，不管惯例和当地习惯怎样。

暂定金总额

第五十八条

（一）暂定金总额是指在合同工程表中规定的，按工程师的指示使用全部、部分或不使用，以进行工程，提供货物、材料、服务或用于偶发事件款额。合同价格应包括工程师可同意使用的与暂定金总额有关的工程、供货或服务费用。

（二）对每一笔暂定金总额，工程师有权命令：

（1）进行工程，包括承包人提供货物、材料、服务。合同价格应包括按第五十二条确定的工程、货物、材料和服务的价值。

（2）由指定分包人进行工程，提供货物、材料或服务。将付给承包人的款项按第五十九条（四）确定和支付。

（3）承包人采购货物和材料，将对给承包人的款项按第五十九条（四）确定和支付。

（三）承包人应工程师的要求，应提供临时费用支出的所有有关报价、发票、凭证、帐目和收据。

指定分包人

第五十九条

（一）所有在合同暂定金总额项下进行工程或提供货物、材料、服务的专家、商人、手工工人和其他人，由业主或工程师同意，选择或指定，还有按合同规定由承包人分包完成工程，提供货物、材料、服务的人，均被视作由承包人雇用的分包人，在此合同中称为“指定分包人”。

（二）在承包人有合理原因拒绝时，可不因业主或工程师的要求，或出于某种义务雇用指定分包人。承包人也不雇用那些在下列条件下拒绝参加分包的人：

（2）指定分包人应保证承包人不因指定分包人、其代理人、工人的疏忽或错误使用承包人，提供的用于完成合同的建筑设备、临时工程而引起的索赔的损害，并负责赔偿。

（三）如果暂定金总额项下的服务包括设计任何一部分永久性工程或确定与工程一体的设备机械的规格，这样的要求应在合同或指定分包合同中明确规定。指定分包合同应说明，负责提供此种服务的指定分包人应保证承包人不因未履行义务而引起的索赔、诉讼、损失、费用、开支等的损害，并对承包人进行赔偿。

（四）由指定分包人负责进行的工程，提供的货物、材料或服务中，以下应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1）按分包合同和工程师的指示，承包人应支付的和已实际支付的款项；

(3) 对其他费用和收益，若承包人在工程量表中已规定了该项目对暂定金总额相应的比率，则以此比率乘以实际支付或应支付的款项；若没有这样的条款，承包人在标书附录中规定的比率视作在工程量表中的如此规定。

(五) 在按第六十条发出证书前，若其中包括指定分包人进行工程，提供货物、材料或服务应得到的支付，工程师有权要求承包人提供合理的证明，证明除先前证书已包括的保留物外，指定分包人的所有工作已得到支付。除非下列情况，承包人将被视作拖欠：

(1) 书面通知工程师其有充足理由延迟或拒绝支付；和

(2) 向工程师提供充足证据，其已书面通知指定分包人。

在此情况下，业主有权在工程师颁发证书后，向指定分包人直接支付承包人应付的款项，再从业主支付或应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抵销。

如果工程师证明业主已直接向指定分包人作出支付，则其在颁发证书给承包人的同时应把业主已支付的款项扣除，但工程师应按合同规定，不延误颁发证书。

(六) 如果指定分包人在进行工程，提供货物、材料、或服务中对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超过维修期，则在维修期结束后，承包人应把由这种未结束义务带来的利益应业主要求转给业主，费用由业主承担。

证书和支付

第六十条

(一) 除非另有规定，将按第二部分第六十条的规定，每月支付一次。

(二) 如果业主向承包人预付款, 用于建筑设备、材料的费用, 应在第二部分第六十条中作出支付和偿付的相应规定。

(三) 如果为工程施工, 需从国外进口材料、设备, 或从国外输入劳务, 或因某种特定情况, 合同项下的一部分支付需按第七十二条规定使用某种外币, 则此情况下的支付应在第二部分第六十条中作出规定。

第六十一条?只有第六十二条提及的缺陷责任证书, 可视为对工程的接受。

第六十二条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五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以下称发包人)拟修建工程, 接受了(以下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并于年月日签订了本协议书,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1、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2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词语涵义相同。

2、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报价书;

(4) 专用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具体规定);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条款;

(7) 图纸;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9)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 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4、 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5、 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若需公证或签证时尚需办理公证或签证手续后生效)。

发包人： 承包人：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址： 地址： 邮箱： 邮箱：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六

乙方： _____

第一条合同目的

本合同的目的：乙方根据本合同条款向甲方提供技术工人、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人员（以下称为派遣人员），甲方向乙方支付报酬。

为保证甲方工程的顺利完成，双方应互相协作，认真执行合同。

第二条人员派遣

1. 乙方应按双方商定的计划派遣人员。甲方所需派遣的人员应提前2个月用书面正式通知乙方。乙方同意在派出前一个月向甲方提交派遣人员一览表，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工种、护照号码及____国申请入境所需要的资料。

2.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人员（从其居住国）的出境手续，并承担与此有关的各项费用。在____国的入境和居住手续由甲方办理，并承担与此有关的各项费用。

3. 根据工程计划的需要，派遣人员可随时增加或减少。

4. 如需要增加派遣人员时，甲方同意提前2个月向乙方总部提出派遣人员计划。增加人员的工资，按本协议附件1所列工资标准支付。增加如系新工种，其工资标准应由双方驻工地的代表商定。

5. 根据工程进度，如现场需要减少人员，则应由双方现场代表商定后实施。

第三条准备金

甲方同意付乙方派遣人员的准备费每人_____美元。准备费应在向乙方提交派遣计划的同时电汇乙方_____银行_____帐号。

第四条工资

1. 派遣人员的工资应按附件中所商定的工资表支付。工资的计算应从派遣人员离开乙方所在国_____机场之日起到离开_____国_____机场之日止。乙方同意尽可能安排最短路线，以缩短路途时间。

2. 派遣人员的基本工资详见附件1.

3. 基本工资以月计算，凡不满一个月的按日计算，日工资为月工资的1/25.

4. 根据_____国目前的经济情况，派遣人员基本工资每年增长_____%.

第五条工作时间及加班

1. 乙方人员的工作时间为每月____天，每周____天，每天8小时。

2. 每周休假____天，具体休假日期可由双方在现场安排。

3. 由于材料短缺、气候条件等影响不能正常施工时，经双方协商可以临时调整工作内容。如因上述及其他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工时，甲方同意支付乙方人员的工资。

4. 如工作需要并经双方同意，乙方人员可以加班。甲方按下列标准支付加班工资。

(1) 平时加班工资为基本工资的125%;

(3) 节日加班工资为基本工资的200%;

(4) 加班工资计算方法如下:

$(\text{月基本工资}/200\text{小时}) \times \text{加班小时数} \times \text{加班工资的百分率}$

(5) 上述加班工资和基本工资同时支付。

第六条伙食

1. 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厨房全套炊餐具及冷藏设备，由乙方自选办理伙食。

2. 甲方同意付给乙方每人每天_____美元的伙食费，包干使用。

3. 食堂用水、用电和燃料以及生活物资采购用车由甲方提供并支付费用。

第七条节日和休假

1. 所有乙方人员有权享有_____国政府的法定节日。

2. 所有乙方人员在工作满11个月零_____天后，应享受_____天的回国探亲假，由_____国_____机场至_____机场的往返机票由甲方支付，应尽可能安排最短的航线。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七

随着中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完善，越来越多的承包商实行

“走出去”的战略，以中交、中铁、中建、中铁建等为代表的施工企业正在国际建筑舞台上一展身手。中国的施工企业正日益受到世界银行、非洲发展银行、亚洲发展银行和当地国家政府联合投资项目的青睐。机遇和挑战并存，通过几十年的国际工程实践不难发现，合同管理已成为当前制约我国施工企业在国际市场健康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为了对国际工程合同管理有着深刻的理解，现就典型问题谈一些浅见。

一、合同管理机制的有效性

一支工程管理队伍需要一个好的管理带头人，那就是高素质的承包商代表。不仅如此，对于一支工程管理队伍而言，还需要团队精神。就国外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而言，建立有效的合同管理机制是发挥团队精神确保企业各项经济指标完成的可靠前提和有效办法。一般情况下，国外项目沿袭了国内企业公司的做法也都设有项目总经济师，有项目总经济师担任合同经营部的负责人，及五部一室中的项目经营部。同样，项目对工程劳务分包、材料采购、申报、签订、评审作了规定，形成“统一管理、分层把关、归口审查、各负其责”的管理体系。国外项目的风险要比国内项目的风险大，防范和化解风险也是合同管理的一个重要内容。通过一些国外项目的实际案例看出，引进西方合同工程师为国内企业公司所用，达到了功效增倍的效果。他们既能为国内企业公司创造效益，又能帮助国内企业公司管理人员提高业务水平。他们工作中的严谨，注重细节，熟悉规范和fidic条款，确实不失为近阶段国内企业公司在国际项目合同管理方面的良策。

二、学习国际工程合同管理

国际工程合同管理的中心任务就是利用合同的正当手段防范风险、维护自身的正当利益，并获取尽可能多的利润[3]。合同管理按照fidic条款合同履行，这其中工程师是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实施监督管理的法人组织，在国际工程项目管理中

形成了以业主、工程师、承包商三元制衡的模式，它的优点是借助于工程师的专业性实现工程项目建设的高效率管理，减少合同纠纷。而从承包商角度来讲，承包商代表是代表承包商行使授予的权力并根据合同采取行动。承包商代表是合同履行的关键，它的素质、经验、对规范的了解和掌握决定了合同管理的好坏。通过国外工程承包的案例，可以深刻地体会到承包商代表在fidic中经验的重要性，这就是为什么西方承包商的管理高层往往都是一些年龄较大的人。他们有专业知识、有语言能力、有丰富的国际工程的管理经验的外向型管理人才。国内企业公司与国际承包商的竞争更多的是抱着一种学习的态度，提高承包商代表的素质是每个国内企业管理层面前的迫切任务。近年来，国内好多企业公司立足于企业管理，培养和挖掘具备国际工程知识的高端人才，越来越多的国际工程管理人才不断涌现。好多国内企业公司还把国外公司的管理观念作为学习的榜样，基于此，好多国内企业公司以实际出发，把目光转向国外高端市场，组织高等院校的国际工程专家、教授开展富有成效的培训。另外，国内企业公司通过国外工程的实际锻炼，国内企业公司培养出一批年富力强的高素质专业人才。如国内企业公司在海外项目工作中，及时解决与业主、监理之间信件的处理，及时回复；其次，强调了对现场发生的任何事件做出记录。通过加强与监理的书信来往，及时解决现场问题，从而逐步获得监理的信任，工程越干越顺。从而得到了国外人对国内企业公司管理人員的认可和高度赞扬。

三、改进经营管理理念，开展高端竞争

国内企业公司与国际大型承包商竞争与合作的过程中，国外承包商利用他们的语言优势以及对fidic的了解、经验和规则，采用的是“公司代表+协作队伍”模式，“公司代表”一般由总经理（项目法人代表）、财务经理、合同工程师、技术经理组成，而其他管理层人员都是招聘而来，施工现场队伍都是长期协作队伍，国内企业公司在成长过程当中一直都为国外公司分包协作。国内企业公司目前一般采用的是从公司上

层到下层都是国内企业自产的，素质确实普遍较低。近年来，国内企业公司通过深化改革，采取多种方式提高管理水平，也在非洲的工程承包市场试验采用这种模式，尝试引入国内协作作业队伍，从实践来看，此举是非常成功的。引进国内有经验、能吃苦的协作施工作业队伍，这不仅加快了施工工期、节约了成本、减少了国内企业公司的投入，而且形成了风险共担、利益共存的一种新机制。目前，一些国内企业公司正逐步转变为一个管理密集型企业，力争在更高层次开展国际竞争，这将是国内企业公司承包商参与国际承包市场的趋势。

四、充分利用翻译价值，避免合同条款陷阱

国内企业公司在海外施工中会遇到语言障碍，一般情况下，绝大多数国际工程项目的官方语言为英语或者法语。对于国际工程项目的合同管理而言，如果承包商不懂当地语言，那么充分发挥翻译的作用是避免工作失误的重要保证。事实证明，翻译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到领导决策的准确度。因此，承包商代表要充分利用翻译的优势正确了解和掌握合同文件内容，保持与当地有关部门的人际交往关系，鼓励翻译研究政策、法规为自己的决策把好关，反过来，一个业务能力强、懂当地法律、熟悉工程专业的翻译是一个项目搞好合同管理实施的一个必要条件。比如国际工程项目的合理避税，这是每一个中国公司都必须面对的，既要合法经营，又要合理避税，当地税法以及合同中的行政条款的规定都是要求承包商仔细研究的，而这些基础工作离不开翻译的参与。

五、充分利用时效性，扩大利润空间

由于工程师作为业主委聘的工程技术负责人，在合同实施期间代表业主的利益，在与承包商的交往中难免和出现分歧和争端。工程师履行合同并指派给承包商任务，但无权修改合同，他会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给承包商指令，要求承包商按照合同和他的指令设计（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

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但往往在合同的实施中由于业主方、设计方或工程师方面的原因以及不可预见等因素导致了承包商在合同实施的时候增加了投入、延误了工期，这些都要及时做记录并通报给工程师。工程师会在一定的时间内做出反应并通报给业主。另外，在国际项目中也会经常碰到与国内项目相同事件也就是说价格调整问题，按惯例项目基本都要考虑施工时与投标前的物资、设备、人员的对照进行价差调整，这在国际项目的合同管理中对承包商有利的，同样每一种类别，如，人工指数、设备指数和材料指数都是因时间不同而不同的。可见，时效性对于国际项目的合同管理很重要。

六、结语

综上所述，国际工程合同管理涉及面比较宽广，国内企业承包商必须以务实的态度去面对，敢于学习和借鉴国外企业的成功经验，引进国外的高级管理人才，努力培养国内企业管理人才，合理防范合同风险，不断提高国内企业承包商驾驭市场的能力。

作者:何忠义单位:中交三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参考文献:

[1]国际工程合同与合同管理[m].北京:中国建筑业出版社, .何伯森.

[2]国际工程合同管理[m].北京:中国建筑业出版社, .韦嘉.

[3]国际工程总承包[m].北京:中国电力出版社, .张水波.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八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法》及其他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绿化施工、养护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对土地进行平整，移栽苗木，其他树种在适宜月份完成，在_____年__月__日前完成所有工作量。

2、质量要求：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品种或规格栽种，施工中随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布局整改，栽种相应的花草树木，如有出入，乙方负责免费整改；若在调整时遇合同附件中没有的花草树木，双方通过协商确定价格形成合同补充附件。

3、合同价款：苗木按绿化报价单算价（见附件），土地平整按__元/平方米计价，转运土方按__元/立方米计价，最终工程款按最终工程量核算。

4、付款方式：乙方全部栽种完工，付总价的_____%，一年后经验收全部成活付清剩余的余款__%。付款时乙方须提供等额的发票。

5、甲方责任：若因人为损毁、厂区管道泄漏或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所损坏的花木由乙方负责补齐，费用（按附件价格表）由甲方负责，此外，甲方提供花草树木养护水源。

6、乙方责任：保护所有花木成活率达到__%，在养护期内负责浇水、修剪、制虫、除草等管理工作，所有费用乙方免费负责；养护期内苗木出现非人为性死亡，由乙方负责将苗木更换，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保证苗木成活。

7、验收：按苗木实际栽种的规格品种进行验收。

8、违约责任：乙方施工要确保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如未按期竣工验收，每延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处罚金__元。同时，乙方赔偿甲方因该工程延期所产生的费用与损失。乙方出现欺诈、以次充好等行为的，须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并处以__倍的罚金，同时甲方可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9、乙方在施工中注意安全保护，严格按照甲方安全规章制度执行，出现各类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对甲方造成财产或人员伤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10、合同纠纷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洪泽县人民法院起诉。

1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局部绿化平面图方案

附件2：绿化报价单

附件3：绿化效果图

甲方（盖章）：____乙方（盖章）：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国际工程常用的合同有哪些篇九

总包商即甲方与分包商即乙方于__年__月__日在__订立本分包合同。

鉴于总包商已同ems国_____大型电气项目管理局（以下简称业主），就在ems国的sss号工程项目的设计，运输和施工签订合同。鉴于分包商原按该合同实施土建和安装工程而

报了价，鉴于总包商已接受分包商的报价，依据分包商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号文件及其所附的报价表，现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作范围

1提供所有工程的监督人员、训练和非熟练工人、提供运输、测绘工具及设备、挖掘及钻孔机械、吊车，以用于塔架安装和绝缘箍，地线配件，拉力条的安装以及导线挂垂和拉直等工作。

2提供混凝土材料、水泥砂、石子、灰装材料、钢筋，并运送到工地。

3为所有熟练和非熟练上人及行政人员提供住宿、膳食、供水、卫生设备、交通费用和社会保险。

4运送由总包商提供的材料：总包商在bkb库房中的塔架、导线、绝缘材料、五金构件、接地材料，包括从总包商在bkb的库房列施工现场的运输，并负责卸车和保管。

5分包商应按总包商提供的纵断面图和测绘图确定塔架的位置。凡是已由总包商定出的塔架位置，分包商应测量检验，以保证塔架的位置和线位方向符合合同技术规范的要求，并在取得总包商批准后，应对测绘图作相应的更改或修正。

（二）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熟悉业主技术规范的分包商，应按照业主要求，并承担属于分包工程范围内的与分包商有关的全部责任。

（三）劳动力

1自始至终提供足够数量的工人，以满足总包商工程师在工程

进度方面的要求。

2在在工作时间、节假日方面，应遵守当地法律、规定和风俗习惯。

3支付工资并服从当地关于对工人报酬的一切规定。

4为其雇员提供住宿及膳食。

5向总包商在ems国主管部门提供他们所带的有关其雇员的一切情况。

6对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各种性质的索赔或风险，自费为其雇员和工人提供保险费及工人补偿。

（四）法定责任

分包商应对下列事项承担责任；

1遵守ems国关于所得税的规定。如果其雇员中有人对雇主给他们的报酬不付个人所得税，分包商也而对此完全负责。

2根据ems国的法律，为其雇员支付各种国家安全捐款。

3分包商应服从所有适用于本分包工程范围内的ems国的法律、地方法及规定。

（五）意外事故或损失的责任

在工程移交之前，分包商应保障总包商不承担各种人身伤亡或财产（非工程部分的财产）损失的责任，并保障总包商不承担属于分包商和其雇员所引起的诉讼、控告、索赔要求诉讼费、指控和其他费用的责任。

（六）保险

1工程保险：总包商应按合同一般条款的规定，自费对永久和临时性工程、施工机械及设备进行保险，这应包括分包工程在内。

2第三方保险：包括分包商在内的第三方保险，将由总包商承担，而分包商不付任何费用。

3工人补偿：分包商应自费负责其工人的保险，包括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各种性质的索赔。

4对以总包商名义的保险单中的索赔补偿的确定，分包商所在3天内备齐各种有效的证单。

（七）总包商材料的交付

总包商应负责交付材料，包括搭架、塔架附件、导线、绝缘装置、绝缘体及导线配件、接地律及接地线等。分包商应在bkb总包商的仓库提取材料，将材料装车，运送到施工现场并卸车，费用自行承担，按双方同意的工程进度计划，对分包商各项工作所需要的材料，至少要在该项工作开始前一周为分包商备好。如果总包商未能按上述要求把材料交付给分包商，总包商应准许分包商一个相应的延长期。

（八）分包工程量

在该分包工程价构表中所列的工程量只是大约数，变化范围在+____%和-____%内。则单价不作任何变化。如果变化值超过+____%和-____%，应按总包合同一般条款中第__条规定处理。

（九）许可证和执照

总包商应帮助分包商获得分包商雇员所需的入境签证、居住证扣劳动证，该分包工程所需的施工材料和设备进口许可证，以及生活用房和物资进口许可证，要获得由业主写给em国有当局的证明信。办理这些函件所花的费用以及由此产生的一份开支均应由分包商承担。

（十）竣工及惩罚

根据双方同意的交付材料（不包括由分包商提供的材料）日程表，只要分包商能及时得到材料，分包商就应按下列规定日期完成各分项工程的施工。

如果由于分包商的错误或疏忽，未能按上述日期完成该分包工程，分包商同意每延误一天，就向总包商支付拖延分项工程的分包合同价的__%，作为罚金或违的罚款余，罚金或违约罚款金最高限额不得超过分包合同总价的__%。

（十一）支付条款

总包商应按如下规定向分包商付款

1预付款，其金额为分包合同协总额的____%，自分包商提交由____银行开具的等值银行预付款保函之日起15天内，付给分包商，保函有效期为____个月。

2每月完成的经业主验收的工程占分包合同价的____%。

3分段工程占分包合同价的__%，凭暂时验收证书。

4分段工程占分包价的__%凭最终验收证书。

按总包合同规定，只有工程经业主在四周内验收后，上述1、2及4条规定的付款，自收到分包商发票之日起五周内，才能付给分包商。

应付给分包商的款额按下列百分比支付：

ems国的当地货币：__%

美元：__%

用当地货币支付的部分在ems国付款，用美元支付的部分，通过电汇付给分包商在____银行____账号，汇费应由总包商负担。

兑换比率□美元：____（当地货币）

预付款将用美元支付，预付款中超过__%的美元数额应从前三次的进度付款中按比例扣除。

（十二）验收工程

所有工程都应符合业主要求，如相应的规范和在现场协商中作出的决定，总的原则应该是总包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所作的决定是最终的，但一旦发生争议，则业主代表的决定应为主导意见。

（十三）履约保函

在分包合同签订后15天内，分包商应根据所附的保函格式，提交一份____银行开具的无条件履约保函，额度相当于分包合同价的__%有效期为____个月，自本分包合同签订之日起。

（十四）总包商材料的延迟交付

如总包商未按本协议规定及时把材料交付给分包商，因总包商延迟交付材料而造成分包商现场工人和设备窝工，同时也不能将其人员和设备投入其他工程的施工，此时总分商应按价格表所规定的日工资（计日工资）标准，付给分包商南工

时间费用。延迟交付材料少于三天时，按本条规定分包商不能提出赔偿要求。

（十五）如果在本协议签之日起____天内业主表示同意本协议，本协议即生效。如果在上述日期内业主没有表示同意，本协议便无效，任何一方都不得向对方要求赔偿。

总包商代表（签）：

分包商（签）：